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与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

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沃克斯”）于2014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，股票简称：沃克斯，股票代码：430550。

通过与沃克斯友好协商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拟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，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为此，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，对沃克斯的公司业务、公司治理、财务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调查，调查后同意承接沃克斯主办券商工作。本公司经与沃克斯充分协商，双方已就持续督导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于2021年10月14日签署了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向沃克斯出具无异议函，前述协议于2021年11月2日生效。

本公司声明：本公司已对沃克斯业务、公司治理、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，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